

# 監察院糾正案件結案情形一覽表

99 年 11 月

案號	被糾正機關改善情形	結案情形
99 交 正 7	<p>設施改善情形：</p> <p>一、公路總局部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封橋封路標準作業程序」雖為通案性之規定，封橋時機仍將視實際橋梁狀況及水流流況等配合調整。</li> <li>2. 研提「利用雨量及水情資料進行防災預警作業規劃」、試訂「時雨量」、「24 小時累積雨量」之警戒與行動基準，作為執行橋梁封閉作業指標。</li> <li>3. 公路總局養路工程處每年於汛期前、後辦理橋梁定期檢查，另依颱風豪雨及地震等級辦理特別檢查，並將檢測結果輸入橋梁管理系統進行數據化管理。</li> </ol> <p>二、經濟部水利署部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辦理河床養護，積極辦理雙園大橋上下游林園堤防復建工程，高屏溪林園低水護岸復建工程；趕辦遭受莫拉克颱風破壞之河防構造物復建工程，並於高屏溪林園及大寮河段施設丁壩。</li> <li>2. 主動提供河川重要橋梁上下游段面測量成果資料，及河川河床大幅變動或流路變遷之現象資訊供橋樑管理單位保護參考，持續監測河床變化，強化橋梁下部結構並加強檢測。</li> </ol>	<p>交通及採購、財政及經濟 2 委員會</p> <p>99、11、10 第 4 屆第 28 次聯席會議決議：糾正案結案存查。</p>

資料來源：各常設委員會

編製單位：綜合規劃室